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H VENTURE**  
**China Conc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6)

**有關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刊發  
董事會會議通知公告之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間接擁有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海螺集團公司」)49%股權，而海螺集團公司擁有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海螺水泥」，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0914；上海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85)約36.40%股權。誠如本公司先前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年度報告及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大部分利潤來自所持有海螺集團公司(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股權。於上述期間，應佔海螺集團公司利潤分別佔本集團利潤約82.1%及77.2%。

經計及上述因素，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海螺水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刊發公告(「海螺水泥公告」)，通告海螺水泥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海螺水泥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業績。

有關進一步詳情，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參閱海螺水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陳興強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紀勤應先生(行政總裁)、李劍先生及李大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景彬先生(主席)、疏茂先生及于凱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陳繼榮先生及劉志華先生。